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公告

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九团、胡明飞、胡银满、王亚男:本院在执行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与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许大浪、第三人胡伯枢合同纠纷一案中,因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提出追加被执行人申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通知及送达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申请人在申请中的请求事项:1、追加第三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九团为申请人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一案的被执行人,对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在其抽逃出资本息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2、追加第三人胡明飞为申请人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一案的被执行人,对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在其抽逃出资本息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3、追加第三人胡银满为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一案的被执行人,对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在其未出资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4、追加第三人王亚男为新疆旭昇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一案的被执行人,对新疆汇投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在其未出资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特此公告。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1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